

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建设单位：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鹏

编制单位：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鹏

建设单位： 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 话： 18990966285

电 话： 18990966285

传 真： /

传 真： /

邮 编： 645153

邮 编： 645153

地 址：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
村五和组大田湾

地 址：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
村五和组大田湾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6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0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8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29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3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7

附表

附表 1 三同时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4 项目监测布点图

附图 5 项目现状图

附件

附件 1 项目立项文件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 4 排污许可通过凭证

附件 5 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6 验收意见

附件 7 公示截图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村五和组大田湾 (104 度 34 分 9.68 秒, 28 度 37 分 15.5809 秒)				
主要产品名称	碎石 (再生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碎石 (再生料) 8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碎石 (再生料) 8 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4 月		
调试时间	2024 年 8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 年 09 月 04 日-0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添冠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4.5 万元	比例	18.12%
实际一期总概算	80 万元	环保投资	21.5 万元	比例	26.88%
验收监测依据	<p>1、编制依据</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十六号】) 2018 年修订;</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一〇四号】）2022.6.5；</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2020.9.1；</p> <p>（5）《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7.16；</p> <p>（6）《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p> <p>（7）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5.15；</p> <p>（8）四川添冠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3</p> <p>（9）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函》（宜环高审批〔2024〕5 号）2024.3.29</p> <p>2、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p> <p>建设地点：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村五和组大田湾（104 度 34 分 9.68 秒，28 度 37 分 15.5809 秒）</p> <p>项目性质：扩建</p> <p>建设单位：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p> <p>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p>

	<p>占地面积：全厂占地 20160m²，本项目不新增用地</p> <p>建设内容：扩建一条公路回收料加工生产线，及其相关的附属设施，建成后年产碎石（再生料）8 万吨，用于沥青混凝土生产线的原材料。</p> <p>建设完成后厂区共计一条再生料破碎加工生产线、一条沥青混凝土生产线及其相关的附属设施。达到年产碎石（再生料）8 万吨，碎石（再生料）作为沥青混凝土原材料，不外售，达到 20 万吨沥青混凝土的生产能力。本次扩建项目不改变现有生产产能。</p> <p>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10 人，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有住宿，无食堂。</p> <p>工作制度：年工作 200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倒班制）。</p> <p>3、验收工作由来</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技术规范》、《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5.16）等相关规定，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组织编制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工作。</p> <p>编制工作人员对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及周围环境状况进行了实地踏勘、资料收集，并认真研究了相关技术资料，同时对环境敏感点、环保措施的执行情况等方面进</p>
--	---

	<p>行了重点调查，2024年09月04日-05日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p> <p>4、验收范围与内容</p> <p>(1) 验收范围</p> <p>依据现场踏勘，对照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文件，验收与环评阶段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环保设施等均未发生明显变化，以工程实际建设内容确定环保竣工验收范围。</p> <p>(2) 验收内容</p> <p>1) 工程建设内容变更情况调查；</p> <p>2) 环境敏感目标情况调查；</p> <p>3) 施工期、运营期环境影响变化情况调查；</p> <p>4) 施工期、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及环保投资落实情况调查；</p> <p>5) 环境管理及监控计划落实情况调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项目运营期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限值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执行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7 1653 1362 1964">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工序</th>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排放限值 (mg/m³)</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³)</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 (m)</th> <th>二级</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工序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污染物工序	污染物				排放限值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破碎、 给料、 筛分、 输送 工序	颗粒 物	120	15	3.5	周界 外浓 度最 高点	1.0										
<p>2、噪声</p> <p>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p> <p>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p> <p>单位：Leq[dB(A)]</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07 824 1355 1028">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 <th>项目</th> <th>标准（dB(A)）</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声环境</td> <td>昼间</td> <td>60</td> <td rowspan="2">/</td> </tr> <tr> <td>夜间</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p>3、固废</p> <p>本项目的固体废气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相关要求。</p>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dB(A)）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0	/	夜间	50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dB(A)）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0	/													
	夜间	50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一、工程建设内容

1、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单位：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村五和组大田湾（104度 34 分 9.68 秒， 28 度 37 分 15.5809 秒）

实际工程总投资：80 万元

产品方案：

表 2-1 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备注
1	碎石（再生料）	万吨	8	/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高县位于四川盆地南缘向乌蒙山脉的过渡地带，地处盆地南部边缘，金沙江下游南岸。地形狭长，地势西南高、东北低，东部、西部高于中部，海拔 274—1252.1 米，按地貌类型分为低山（深丘）、丘陵、平坝和中山。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村五和组大田湾（104度 34 分 9.68 秒， 28 度 37 分 15.5809 秒），全厂占地 20160m²，本项目不新增用地。

项目建设地址交通方便，运输车辆可直接进入生产车间，北侧以植被为主，居民覆盖率少，南侧为乡间道路，西侧存在居民、企业，东侧为居民、企业和乡间道路，项目水、电、运输道路等基础设施完善。项目周边区域为乡村环境，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

境敏感区。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

本次扩建项目利用企业沥青砼再生站空置区域的 4000m²，在其右侧位置建设再生料生产线，生产设备位于厂房中偏右区域，位于厂区北侧，远离居民点，通过距离衰减对厂区外区域影响较小，环保设备位于厂房北侧，远离南侧居民，其噪声对居民影响小，排气筒设置高度高于周边区域居民建筑排放，废气排放对居民影响小。扩建项目及全厂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

3、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已建成和投入运行的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具体范围如下：

主体工程：再生料破碎车间

公用工程：办公房、地磅房、危废车间、给水管网、排水管网、电力

储运工程：机械设备停车区、砂石料仓

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系统、固废处理、噪声防治工程等

4、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化情况一览表

工程分类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环评设计建设规模	备注	实际建设	是否属于重大变化
主体工程	再生料破碎车间	再生料破碎车间位于原料仓库右侧，占地面积约 4000m ² ，主要用于公路回收料（再生料）的破碎	新建	与环评一致	否
公用工程	办公房	占地面积 450m ² ，四层，主要用于日常办公、住宿，内设实验室一间，用于检测产品规格。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地磅房	占地面积 18m ² ，共一层，外设地磅 2 套，主要用于原料、产品过磅。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危废车间	占地面积 18m ² ，位于停车场右侧，用于危险废物的存放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供水	厂区现有管网供给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供电	厂区现有管线供给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储运工程	机械设备停车区	占地面积 400m ² ，主要用于机械设备停放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砂石料仓	砂石料仓为封闭式设计，料仓采用隔断设计，主要盛放项目原料位于厂区东侧。占地面积 5100m ²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项目破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DA004)	新建	项目破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DA004)；进料系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DA005)	否；优化了环保措施
	废水处理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车辆、场地冲洗水设置 50m ³ 三级沉淀池一座，并于最后一级设置水位装置，当水位达到一定值后，通过水泵将最后一级沉淀池水抽至储水池中用于场地浇洒抑尘及周边农业施肥。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噪声处理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新建	与环评一致	否
	固体废物	除尘器中收集的原料粉尘均回收利用。	新建	与环评一致	否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依托	与环评一致	否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实际数量
			扩建前数量	扩建后数量		扩建后数量
1	皮带给料器	单仓容量 8m ³	6 台	6 台	不变	不变
2	皮带给料器	滚筒直径 x 长度 = φ 2250mmx8550mm	3 台	3 台	不变	不变
3	皮带输送机	---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4	皮带输送机	---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5	皮带输送机	---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6	皮带输送机	10m ³	2 台	2 台	不变	不变
7	料仓振动器	---	5 台	5 台	不变	不变
8	小振动筛	---	4 台	4 台	不变	不变
9	干燥筒	T280	4 台	4 台	不变	不变
10	干燥筒	DDR220	4 台	4 台	不变	不变
11	鼓风机	新骨料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12	鼓风机	RAP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13	红外测温清吹风机	新骨料/RAP	2 台	2 台	不变	不变
14	主引风机	新骨料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15	再生风机	RAP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16	风门伺服电机	---	2 台	2 台	不变	不变
17	下箱体内螺旋	---	2 台	2 台	不变	不变
18	一级除尘提取螺旋	Ø219×3000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19	一级除尘输送螺旋	Ø219×3300	2 台	2 台	不变	不变
20	一级除尘输送螺旋	Ø219×3500	2 台	2 台	不变	不变
21	二级除尘提取螺旋	Ø273×3000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22	二级除尘输送螺旋	Ø273×3700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23	二级除尘输送螺旋	Ø273×4200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24	骨料提升机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25	粉料提升机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26	RAP提升机-粗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27	RAP提升机-细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28	振动筛电机	---	2台	2台	不变	不变
29	沥青喷洒泵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30	旧粉进秤螺旋	Ø219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31	粉进锅螺旋	Ø323	2台	2台	不变	不变
32	吸尘风机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33	粉秤振动器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34	拌锅电机	---	2台	2台	不变	不变
35	RAP缓冲仓加热	---	24台	24台	不变	不变
36	缓冲仓放料门加热	---	6台	6台	不变	不变
37	RAP称量斗加热	---	6台	6台	不变	不变
38	称量斗放料门加热	---	3台	3台	不变	不变
39	空气压缩机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0	热油炉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1	沥青输送泵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2	回收粉提升螺旋	Ø273×2860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3	矿粉提升螺旋	Ø273×4900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4	矿粉进秤螺旋	Ø273×2000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5	硅胶脱水装置	---	2台	2台	不变	不变
46	沥青储罐	容量 200t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7	布袋除尘器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8	罗茨风机	10000m ³ /h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49	喷淋塔（塔槽一体式）	---	1台	1台	不变	不变

50	干式过滤器	——	1 台	1 台	不变	不变
51	鄂式破碎机	50kw	0	1 台	增加	1 台
52	进料机	22kw	0	1 台	增加	1 台
53	进料输送带	15kw	0	1 条	增加	1 条
54	震动筛	11kw×2	0	1 台	增加	1 台
55	对辊破碎机	11kw×2	0	1 台	增加	1 台
56	成品输送带	7.5kw	0	3 条	增加	3 条
57	回料输送带	7.5kw	0	1 条	增加	0 条
58	布袋除尘器	/	0	1 台	增加	2 台

项目变更情况：部分环保措施进行了优化，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实际建设的环保设施设备也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进行建设；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二、原辅材料、能耗

按照本项目的设计规模及实际消耗量，主要原辅材料种类、数量及项目能耗情况统计见下列表。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材料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来源	备注
		扩建前	扩建后		
公路回收料	t	80000	/	外购	细小颗粒 含有碎石、 矿粉、沥青
公路回收料	t	/	80002.0072	其他单位回收	大块物料 含有碎石、 矿粉、沥青
砂石料（石灰石）	t	110000	110000	本地石场	/
粉料	t	5200	5200	外购	/

沥青	t	4800	4400	外购	/	
天然气(导热油锅炉燃料)	m ³	1600000	1600000	由双河乡天然气管网接入	/	
导热油	t	1.5	1.5	外购	/	
能源	水	t/a	1000t	1200t	市政供水管网	/
	电	Kw/a	100 万	120 万	市政供电	/

备注：原公路回收料为破碎后物料，成分以较小粒径碎石、矿粉、沥青组成，本项目公路回收料为沥青道路损坏、拆除物料，大多数来自周边城市，少部分来自周边省份，该物料经拆除方初步处理后，建设单位安排车辆运输至厂房作为破碎原料，成分以较大粒径碎石、矿粉、沥青组成。

三、项目水平衡图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用水来自原料进口喷水，用水量为 1m³/d，全部蒸发损耗，不外排。本次扩建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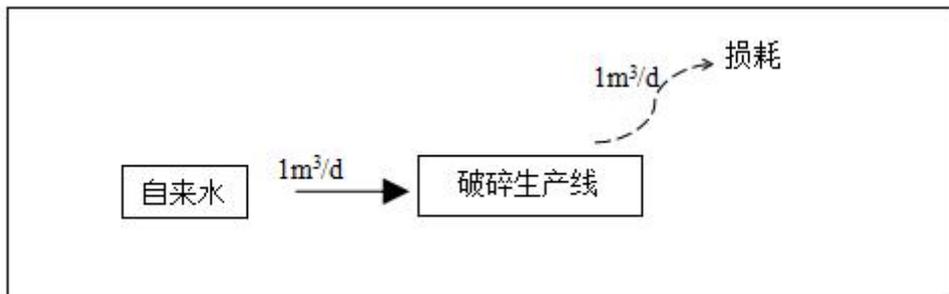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水平衡图 单位：(m³/d)

四、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劳动定员：劳动定员 10 人，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有住宿，无食堂。

工作制度：年工作 200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倒班制）。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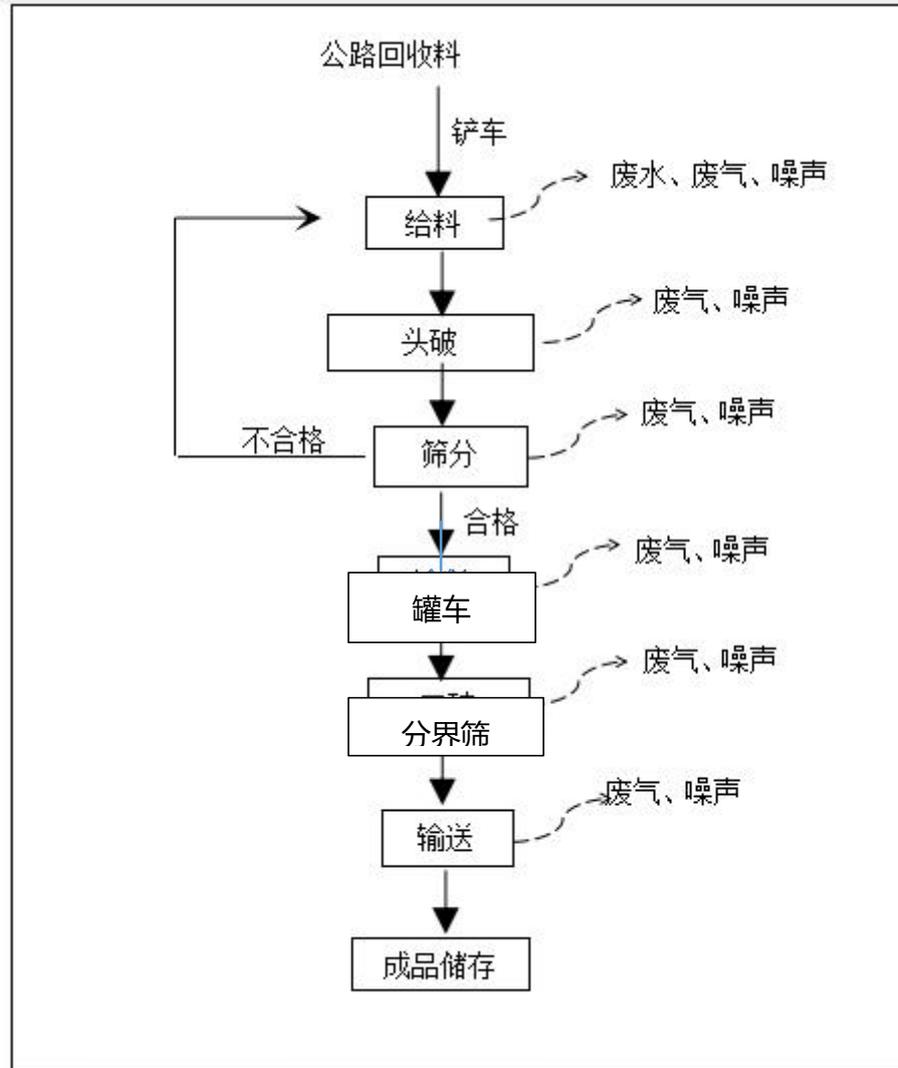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1 工艺流程简述：

给料：通过铲车将公路回收料运送至振动给料机的振动槽中，振动给料机通过振动将原料连续均匀地输送至破碎工序。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铲车上料及给料机振动过程中产生粉尘，铲车、振动给料机的运行噪声，入料口产生的喷淋废水。

头破：由给料机输送来的物料均匀地进入鄂式破碎机中，高速回

转的锤头冲击、剪切物料使物料破碎，同时，物料自身的重力作用使物料从高速旋转的锤头冲向机体内挡板、筛条，大于筛孔尺寸的物料阻留在筛板上继续受到锤子的打击和研磨，直到破碎至小于筛孔尺寸的粒径后通过筛板排出机外。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破碎产生的噪声、粉尘。

筛分：经破碎后的物料由密闭传送带输送至振动筛进行筛分，筛分后的物料经传送带分别输送至成品贮存区，大于孔径的物料由密闭传送带输送至破碎工序再次进行破碎。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筛分产生的噪声、粉尘。

输送：经筛分合格的产品通过输送带进入二次破碎机。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输送产生的噪声、粉尘。

二次破碎：经输送带送入对辊破碎机，对辊破碎间距可调节，把碎石粒径破碎成大小统一的碎石，送入堆场。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破碎产生的噪声、粉尘。

2.2 污染物产生情况

根据对生产工艺流程、生产设备和原辅材料的分析，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如下：

(1) 废气：给料、破碎、筛分、堆场粉尘；碎石运输粉尘、堆场扬尘。

(2) 废水：给料进口喷淋废水。

(3) 噪声：设备噪声。

(4) 固废：员工生活垃圾、布袋收集粉尘。

表三 主要污染物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一、废气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自给料、破碎、输送、筛分工序，项目输送带采用加盖输送，产生的粉尘较少。

1、给料、破碎、筛分工序

环评情况：

破碎生产线粉尘主要产尘点出现在给料、破碎、筛分等工序，传送带输送过程中也会产生少量粉尘逸散。

治理措施：

本项目铲车进料时，破碎设备半封闭，进料口顶端、四周加盖，只留进料口，进料口设置洒水设备，减少扬尘产生，物料输送时采用输送带顶棚加盖，二次破碎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实际情况：

进料系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DA005）排放，其余与环评一致。

2、堆场粉尘

环评情况：

本次扩建项目原材料来自原有原辅材料，本项目不新增原料用量，不增加堆场粉尘产生量和排放量。

治理措施：

喷雾降尘。

3、给料、破碎、筛分等工序未收集粉尘

环评情况：

给料、破碎、筛分等工序未收集粉尘。

治理措施：

经过厂房封闭（留进出料口）、定期清扫、喷淋设施，输送带半封闭。

实际情况：

与环评一致。

4、运输扬尘

环评情况：

运输物料产生扬尘。

治理措施：

运输物料时加盖篷布，车辆进出时、运输物料进出时对其轮胎进行冲洗，防止将施工现场扬尘带出。

实际情况：

与环评一致。

二、废水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污水产生，不新增运输车辆，不新增洗车废水。本次扩建项目新增用水来自原料进口喷水，用水量为 $1\text{m}^3/\text{d}$ ，全部蒸发损耗，不外排。本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

本项目运输车辆来自原购入再生料运输车辆，不新增运输车辆，在进场道路设置车辆轮胎冲洗池，车辆冲洗用水经沉淀池收集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

三、噪声的产生及控制

环评情况：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运输噪声。

治理措施：

①设备选型时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

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一系列减震、隔声措施。

②优化平面布局，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将生产设备安装在构筑物内，充分利用构筑物隔声、距离衰减，以减轻对厂界外的声环境影响。

③安排专人定期维护机械设备，确保设备正常运转。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④厂区内及周围尽量绿化，以减少噪声的干扰程度。

此外，建议企业加强设备的日常维修和更新，确保其处于正常工况，杜绝因生产设备不正常运行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实际情况：与环评一致

四、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及处置

环评情况：

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和不新增运输车辆，故不额外产生生活垃圾和沉淀池污泥，固体废物来源为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治理措施：

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实际情况：与环评一致

五、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5 万元，环保投资占投资总额的 18.12%。本项目一期实际投资 80 万元，环保措施投资为 2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88%。环保设施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基本建设完成，环评要求与实际建设环保设施对照表详见下表 3-2。

表 3-2 环保设施建设对照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保建设内容	投资（万元）	备注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	营运期	给料粉尘：进料口设置喷淋设备，定期洒水降尘	0.5	新建	给料粉尘：进料口设置喷淋设备，定期洒水降尘	0.5
		一次破碎粉尘：设备密闭，只留进出口口	1	新建	一次破碎粉尘：设备密闭，只留进出口口	1
		输送粉尘：输送带密闭，控制逸散粉尘的产生	1.5	新建	输送粉尘：输送带密闭，控制逸散粉尘的产生	1.5
		给料、破碎、筛分工序粉尘：在二次破碎机设置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排放	7	新建	给料、破碎、筛分工序粉尘：在二次破碎机设置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排放；进料系统设置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排放	14
		堆场粉尘：厂房顶部设置喷淋设备，定期洒水降尘	/	依托	堆场粉尘：厂房顶部设置喷淋设备，定期洒水降尘	/
废水治理	营运期	生活污水：化粪池（5m ³ ）收集处理后，用于周边农肥	/	依托	生活污水：化粪池（5m ³ ）收集处理后，用于周边农肥	/
噪声治理	施工期	合理布置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	/	/	合理布置施工机械，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	/
	营运期	各产噪设备采取隔振垫、采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	/	各产噪设备采取隔振垫、采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	/
固体废物	施工期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	/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1
	营运期	生活垃圾定期清运，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定期清运，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
		危废间防渗措施及标识标牌	2	整改	危废间防渗措施及标识标牌	1.5
环境监测		委托监测单位开展监测工作	1.5	新增	委托监测单位开展监测工作	2
合计			14.5			21.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要求与建议(摘录环评报告表原文)

1、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建设单位在规范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加强各环节环保监督管理，保证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项目建成后各项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污染影响。本项目为公路路基拆除废料回收再利用项目，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公路路基废料的处置问题，具有一定的环境正效益，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宜环高审批〔2024〕5号)

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

关于对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函

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专家审查意见收悉，经研究，批复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村五和组大田湾，不新增用地，拟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1%。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扩建一条公路回收料加工生产线，建成后年产碎石(再生料)8 万吨，用于沥青混凝土生产线的原材料，不外售，不改变现有产能。同时配套或依托建设相关辅助、公用、仓储、环保工程等设施。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原则同意按照所列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及污染防治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建设期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对建设期各类污染的处理，落实清洁文明施工、扬尘噪声等管控要求。严格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确保工程质量，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

(二)严格落实运营期的污染防治措施。一是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生产废水经沉淀回用不外排；二是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地面硬化，做好厂房密闭措施，减少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破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三是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控制设备噪声影响，确保达标不扰民；四是规范设置危废暂存间，按照环保要求分类收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三)严格落实环境管理措施。加强日常环境管理，规范各类标识标牌和台账管理，强化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强化安全与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保应急措施，严防各类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四)严格落实环境信访维稳措施。高度重视环境信访维稳工作，认真履行环境信访维稳主体责任，及时妥善调处环境信访纠纷，切实维护所在区域社会稳定。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成后，及时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前办理排污许可手续。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本项目环评文件。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逾期方开工建设，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请你公司在接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后的《报告表》送达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3 月 29 日

表 4-1 对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p>一、基本情况</p> <p>项目位于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村五和组大田湾，不新增用地，拟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1%。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扩建一条公路回收料加工生产线，建成后年产碎石(再生料)8 万吨，用于沥青混凝土生产线的原材料，不外售，不改变现有产能。同时配套或依托建设相关辅助、公用、仓储、环保工程等设施。</p> <p>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原则同意按照所列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及污染防治对策措施进行建设。</p>	<p>项目实际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5 万元，占总投资 26.88%。</p>

<p>二、项目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p> <p>(一)严格落实建设期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对建设期各类污染的处理，落实清洁文明施工、扬尘噪声等管控要求。严格落实分区防渗措施，确保工程质量，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p> <p>(二)严格落实运营期的污染防治措施。一是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生产废水经沉淀回用不外排；二是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地面硬化，做好厂房密闭措施，减少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破碎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三是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控制设备噪声影响，确保达标不扰民；四是规范设置危废暂存间，按照环保要求分类收集，处置各类固体废物，防止产生二次污染。</p> <p>(三)严格落实环境管理措施。加强日常环境管理，规范各类标识标牌和台账管理，强化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保证运行效率和处理效果的可靠性，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强化安全与环境风险防范，落实环保应急措施，严防</p>	<p>项目已全面及时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午休期间施工。落实了施工期废水和固废处置措施，有效控制施工噪声、扬尘对周围的影响。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造成施工扰民。</p> <p>项目已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p> <p>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落实并优化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了有效的减振、隔声、消声措施，控制设备噪声影响。项目按照环保要求分类收集、签订危废协议，合理处置固体废物，防止产生二次污染。</p> <p>项目已落实环境管理措施。</p> <p>项目已落实环境信访维稳措施。</p>
---	--

<p>各类环境风险事故发生。</p> <p>(四)严格落实环境信访维稳措施。 高度重视环境信访维稳工作，认真履行环境信访维稳主体责任，及时妥善调处环境信访纠纷，切实维护所在区域社会稳定。</p>	
<p>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成后，及时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前办理排污许可手续。</p>	<p>项目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p>
<p>四、《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本项目环评文件。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逾期方开工建设，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p>	<p>项目基础信息未发生变化。</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颗粒物监测方法采用《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

厂界噪声监测方法采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要求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

2、监测仪器

项目采用监测仪器均进行了检定或校准，检定或校准均在有效期内，项目采用的监测仪器一览表如下。

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m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EX125DZH 十万分之一天平 RX-YQ-044	1.0

表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mg/m ³)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EX125DZH 十万分之一天平 RX-YQ-044	7×10 ⁻³

表 5-3 噪声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声级计 RX-YQ-011 AWA6022A 声级计校准器 RX-YQ-080

3、监测结果评价标准

项目营运期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5-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有组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120	3.5 (15m)	1.0

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

表 5-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Leq[dB(A)]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dB(A))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0	/
	夜间	50	

4、监测单位的能力情况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已取得《实验室认可证书》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为：510311002317)，检测人员已取得相关检验员证书，测量设备经有资质的单位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同时企业已建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

5、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科学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储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进行质量控制。

(1) 严格按照监测方案开展工作，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条件满足有关规定。

(2) 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分析测试方法，首先选择现行有效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环保部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

(3)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合理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监测期间布点、采样、样品贮运、保存参考国家标准的技术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过程应加不少于 10% 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质控样品，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进行加标回收测试的，在分析的同时做 10% 加标回收样品分析，以此对分析结果的准确度和精密度进行控制。

(4) 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

(5)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规定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项目委托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噪声排放情况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了《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瑞兴环（检）字[2024]第 2176 号），具体内容如下：

一、有组织废气监测

详见下表：

表 6-1 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1#：再生破碎系统废气排气筒	颗粒物	检测 2 天， 每天检测 3 次
	2#：进料系统废气排气筒		

二、无组织废气监测

详见下表：

表 6-2 无组织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气	1#：项目厂界上风向北侧外 5m 处	颗粒物	检测 2 天， 每天 3 次
	2#：项目厂界下风向西南侧外 5m 处		
	3#：项目厂界下风向南侧外 5m 处		
	4#：项目厂界下风向东南侧外 5m 处		

三、噪声监测

详见下表：

表 6-3 噪声检测项目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1#：项目所在地东侧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检测 2 天， 昼间检测 1 次/天
	2#：项目所在地南侧厂界外 1m		
	3#：项目所在地西侧厂界外 1m		
	4#：项目所在地北侧厂界外 1m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气监测结果

1、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1。

表 7-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1#: 再生破碎系统废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结论	
烟温℃		41	41	42	/	/	
含湿量%		5.0	5.1	5.0	/	/	
动压 Pa		334	301	336	/	/	
静压 KPa		-0.58	-0.53	-0.56	/	/	
流速 m/s		20.8	19.9	21.1	/	/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11583	10896	11515	/	/	
检测项目							
2024 年 09 月 04 日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7	7.1	6.9	120	符合
		排放速率 (kg/h)	0.078	0.077	0.079	3.5	符合
检测点位		2#: 进料系统废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24m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结论	
烟温℃		41	41	42	/	/	
含湿量%		5.1	5.1	5.4	/	/	
动压 Pa		60	65	67	/	/	
静压 KPa		-0.10	-0.11	-0.11	/	/	

流速 m/s			8.85	9.21	9.37	/	/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3130	3259	3294	/	/
检测项目							
2024 年 09 月 04 日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9	6.1	5.3	120	符合
		排放速率 (kg/h)	0.022	0.020	0.017	27.8 ⁽¹⁾	符合
检测点位			1#: 再生破碎系统废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结论
烟温℃			40	42	41	/	/
含湿量%			5.3	5.3	5.3	/	/
动压 Pa			62	63	59	/	/
静压 KPa			-0.08	-0.08	-0.08	/	/
流速 m/s			8.96	9.06	8.75	/	/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3189	3205	3108	/	/
检测项目							
2024 年 09 月 05 日	颗粒 物	实测浓度 (mg/m ³)	7.0	6.4	6.0	120	符合
		排放速率 (kg/h)	0.022	0.021	0.019	3.5	符合
检测点位			2#: 进料系统废气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24m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结论
烟温℃			41	42	41	/	/
含湿量%			5.0	5.2	4.9	/	/
动压 Pa			302	304	313	/	/
静压 KPa			-0.25	-0.25	-0.26	/	/
流速 m/s			19.8	19.9	20.2	/	/

标干烟气流量 (m ³ /h)			10997	10985	11194	/	/
检测项目							
2024年09月05日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6.1	6.4	6.8	120	符合
		排放速率 (kg/h)	0.067	0.070	0.076	27.8 ⁽¹⁾	符合

评价：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中 1#、2#点的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其它二级标准限值要求，检测达标。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无组织监测结果见表

风速 (m/s)		1.2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4年09月04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颗粒物 (mg/m ³)	1#	0.304	0.315	0.300	0.418	1.0	符合
	2#	0.390	0.399	0.412			
	3#	0.418	0.395	0.406			
	4#	0.409	0.383	0.418			
风速 (m/s)		1.1					
风向		北					

检测日期		2024年09月05日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颗粒物 (mg/m ³)	1#	0.294	0.302	0.292	0.399	1.0	符合
	2#	0.399	0.395	0.387			
	3#	0.385	0.376	0.393			
	4#	0.398	0.390	0.382			

评价：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检测达标。

二、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7-3：

表7-3 噪声检测结果表

风速 (m/s)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dB(A)]	限值/[dB(A)]	结论
			昼间		
1.0	2024年09月04日	1#	51	60	符合
		2#	52		符合
		3#	50		符合
		4#	50		符合
1.1	2024年09	1#	52	60	符合

	月 05 日	2#	51		符合
		3#	50		符合
		4#	51		符合

评价：本项目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检测达标。

四、总量控制

依据环评及批复文件，按照国家“十四五”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为：废水总量指标为：COD、NH₃-H；废气总量指标为：VOCs、NO_x。

（1）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水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新增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采用湿法作业、厂房密闭、布袋除尘等措施，使颗粒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通过湿法作业、厂房密闭、布袋除尘等措施后，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针对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开展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所得结论如下:

1、项目执行了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设施运行基本正常,运行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公司内部设有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和措施得到了落实。

2、本验收监测表是针对 2024 年 09 月 04 日-05 日运行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3、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无生活污水产生,不新增运输车辆,不新增洗车废水。本次扩建项目新增用水来自原料进口喷水,用水量为 $1\text{m}^3/\text{d}$,全部蒸发损耗,不外排。本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

本项目运输车辆来自原购入再生料运输车辆,不新增运输车辆,在进场道路设置车辆轮胎冲洗池,车辆冲洗用水经沉淀池收集回用于生产线,不外排。

(2)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自给料、破碎、输送、筛分工序,项目输送带采用加盖输送,产生的粉尘较少。

1、给料、破碎、筛分工序:本项目铲车进料时,破碎设备半封闭,进料口顶端、四周加盖,只留进料口,进料口设置洒水设备,减少扬尘产生,物料输送时采用输送带顶棚加盖,二次破碎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采用布袋

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进料系统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 (DA005) 排放。

2、堆场粉尘：喷雾降尘。

3、给料、破碎、筛分等工序未收集粉尘：经过厂房封闭（留进出料口）、定期清扫、喷淋设施，输送带半封闭。

4、运输扬尘：运输物料时加盖篷布，车辆进出时、运输物料进出时对其轮胎进行冲洗，防止将施工现场扬尘带出。

验收期间项目废气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标准限值。

(3) 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措施，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 1#-4# 点位昼间噪声检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声功能区噪声的限值要求。

(4) 固废

本次扩建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和不新增运输车辆，故不额外产生生活垃圾和沉淀池污泥，固体废物来源为除尘器收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4、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符合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5、结论

综上所述，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按照规定要求履行了环评手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废气、噪声、废水、固体废物达标排放，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完成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和要求，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6、建议

- 1) 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工作，确保废气、噪声达标排放，避免污染环境；
- 2) 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加强应急事故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 3) 项目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项目环保机构的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 4) 项目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
- 5) 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宜宾路友路面再生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312-511525-07-02-858307			建设地点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来复镇崇新村五和组大田湾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4 度 34 分 9.68 秒, 28 度 37 分 15.5809 秒		
	设计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四川添冠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宜宾市高县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宜环高审批（2024）5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4年7月8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11525MA69PY160W001Q		
	验收单位	宜宾路友路面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运行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5万			所占比例（%）	18.12%		
	实际总投资	80万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1.5万			所占比例（%）	26.88%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7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2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000小时			
运营单位											验收监测时间	2024年09月04日-05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t/a	t/a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